

作為在小區接受公共行為健康服務者，我有哪些權利？

您具有以下權利：

- 接收醫療補助方案保險範圍內的資訊和服務
- 受到禮待、保護隱私
- 協助對您的醫療保健事宜作出決定，其中包括拒絕接受治療的權利
- 免受任何約束或報復
- 接收行為健康服務患者權利的副本
- 獲得您的醫療記錄副本並請求對其作某些修改
- 接收關於可用行為健康福利的資訊
- 如果您不滿意，提出申訴、上訴或行政聽證
- 收到危機電話號碼清單
- 隨時變更您的服務提供商或個案經理，並在提出冤情申訴、上訴或請求舉行公平聽證會時獲得情況調查員的服務
- 在暢通無阻的（便於出入的）場所接受服務
- 每年或在您請求時獲得您的 BHO 中的提供商的名稱、地址、電話號碼和除英語以外的其他語言
- 獲得您所需要的服務量和服務時間
- 如果服務被拒絕、限制、減少、暫停或終止，或者您不同意治療計劃，可獲得 BHO 發出的書面處理措施通知書
- 獲得關於 BHO 體系及運作的資訊
- 獲得緊急或應急護理或危急服務
- 在接受緊急、應急護理或危急服務且需要住院時，獲得病情穩定後的服務
- 獲得適合您的年齡與文化背景的服務
- 免費獲得持有合格證書的口譯人員的服務以及數據譯文
- 獲得您選擇的語言或格式的資訊和幫助
- 瞭解可以利用的治療選擇和替代方案
- 拒絕所提議的任何治療
- 獲得治療服務時不受任何歧視（例如年齡、種族、疾病類型）
- 免受任何性侵犯或性騷擾
- 獲得對所有處方藥及其可能產生的副作用之解釋說明
- 作出心理健康事宜預先立囑，聲明您對心理健康服務的選擇及意願
- 獲得關於醫療事宜預先立囑的資訊
- 獲得具有醫療必要性的優質服務
- 如果您與服務提供商的意見不一致，獲得由當地 BHO 的心理健康專職人員提供的第二者評定意見
- 為您自己和您的孩子選擇服務提供商（如果您的孩子年齡小於 13 歲）
- 請求並得到您的醫療記錄副本。將告訴您醫療記錄副本的影印費用